

屯門區議會
屯門大型活動工作小組
第四次會議記錄

日期：2025 年 3 月 24 日（星期一）

時間：下午 3 時 30 分

地點：屯門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雲天壯先生，MH（主席）	屯門區議員
徐 帆先生，MH	屯門區議員
程志紅女士，MH, JP	屯門區議員
蘇嘉雯女士	屯門區議員
曾憲康先生，MH	屯門區議員
甘文鋒先生	屯門區議員
巫成鋒先生	屯門區議員
何俊亨先生	屯門區議員
李超雄先生	屯門區議員
陳孟宜女士	屯門區議員
陳浩庭先生	屯門區議員
麥美儀女士	屯門區議員
馮鈺鋒先生，MH	屯門區議員
曾慶忠先生	屯門區議員
葉俊遠先生	屯門區議員
鄭彥鈞先生	屯門區議員
謝永恒先生	屯門區議員
鄭珉楠先生	屯門區議員
黃詠仟女士（秘書）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一

列席者

關可臨先生，JP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專員兼屯門區議會主席
陳奕龍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二）
朱旻聰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候任屯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二）
方婉華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四）
霍子軒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東北）
黃天龍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西北）
鄭念慈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社區事務）
溫潔敏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東北）一
朱朗然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西北）一
梁伯輝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署理聯絡主任（社區事務）

I. 歡迎詞

主席歡迎各位成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屯門大型活動工作小組（下稱「工作小組」）第四次會議。

II. 上次會議記錄

2. 主席表示，上次會議記錄已於 1 月 15 日以傳閱方式獲得通過。

III. 成員請假事宜

3. 秘書表示沒有收到成員的缺席申請。

IV. 討論事項

(1) 簡介「慶祝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 28 周年 — 屯門區升旗禮」活動計劃建議（屯門大型活動工作小組文件第 1/2025 號）

4. 主席請成員參閱文件第 1/2025 號，並請屯門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代表簡介文件。

5. 民政處代表報告，活動將於 2025 年 7 月 1 日（星期二）上午 11 時 30 分於屯門文娛廣場舉行，並會邀請屯門區獲升旗隊比賽獎項的中學升旗隊，以中式步操進行升旗禮。因應預計 7 月份天氣炎熱，表演項目、致辭儀式及嘉賓合照等典禮儀式將改於屯門大會堂一樓展覽廳舉行，典禮場地會提供飲品及簡單茶點。本年活動將繼續邀請屯門大興及山景分區委員會、屯門西北分區委員會、屯門西南分區委員會、屯門東北分區委員會及屯門東南分區委員會（各分區委員會）為協辦單位，擬邀請出席的嘉賓包括屯門區議會議員、政府部門代表、各分區委員會、屯門區的撲滅罪行委員會、防火委員會、青年社區建設委員會、青年發展及公民教育委員會，以及各主要社團代表，亦會邀請區內中學及小學安排學生出席升旗禮，以弘揚愛國愛港精神。

6. 屯門民政事務專員兼屯門區議會主席關可臨先生補充，去年區議員均獲邀出席 7 月 1 日於香港會議展覽中心舉行的慶祝酒會，估計今年安排相若。為免活動時間重疊及預留充裕由灣仔返回屯門的交通時間，本年度的「屯門區升旗禮」將於上午 11 時 30 分舉行。此外，由於預計活動當天正午天氣炎熱，屯門區升旗禮後的典禮儀式將安排於屯門大會堂室內舉行，避免嘉賓、表演的學生及工作人員長時間在酷熱環境下參與戶外活動。

7. 主席就題述活動的表演內容、室內舉行的慶祝活動的形式、合照環節的安排及戶外場地的背幕設計作查詢。

8. 成員提出不同意見及查詢，有關內容綜述如下：

- (i) 查詢會否為圍觀的市民及學生設立公眾區，並建議增設活動告示牌，以提升公眾參與；
- (ii) 建議向參與活動的市民派發紀念品，包括紀念襟章等；
- (iii) 查詢下雨或炎熱天氣時的應對方案，建議於場地設立帳篷及提供飲用水，讓嘉賓等候儀式時飲用；
- (iv) 建議將活動海報寄發到房屋署轄下公共屋邨，以加強宣傳，鼓勵市民參與；及
- (v) 建議升旗禮結束後，妥善處理和收回派發給活動參與者的手搖式國旗和區旗。

9. 民政處代表綜合回應如下：

- (i) 表演內容仍有待確實，但基本安排將參照去年屯門區國慶升旗禮活動，而典禮場地會提供飲品及簡單茶點；
- (ii) 手搖式國旗和區旗會按照指引製作及處理，活動的司儀會提醒參加者可以將手搖旗帶回家中妥為保存，或者將手搖旗交回至場地接待處的收集箱；
- (iii) 會將海報寄給區內團體、關愛隊、法團、屋苑管理公司及房署屋邨，請他們協助張貼以作宣傳；
- (iv) 活動升旗禮場地（即屯門文娛廣場）將設有背幕，讓市民知悉即將舉行升旗禮；
- (v) 將配合所獲資源考慮有關製作紀念品派發予市民的安排；
- (vi) 有關活動的雨天及惡劣天氣應變方案，將要求承辦商於升旗禮觀禮區預備大型透明帳篷以備不時之需；及
- (vii) 活動會邀請區內學校安排學生出席，場內會劃分區域供獲邀的中／小學生觀禮，以及將在場外預留適當位置作為公眾觀禮區，並設有指示牌。

10. 主席請民政處積極考慮成員的意見。

(2) 簡介「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 76 周年 — 屯門區國慶升旗禮」活動計劃建議（屯門大型活動工作小組文件第 2/2025 號）

11. 主席請成員參閱文件第 2/2025 號，並請民政處代表簡介文件。

12. 民政處代表報告，活動將於 10 月 1 日（星期三）上午 11 時 30 分於屯門文娛廣場舉行，並會邀請屯門區獲升旗隊比賽獎項的中學升旗隊，以中式步操進行升旗禮。由於預計 10 月 1 日天氣仍然炎熱，因此活動的典禮儀式將在屯門大會堂一樓展覽廳舉行，典禮場地會提供飲品及簡單茶點。本年活動將繼續邀請屯門區各分區委員會為協辦單位，擬邀請出席的嘉賓包括屯門區議會議員、政府部門代表、各分區委員會、屯門區的撲滅罪行委員會、防火委員會、青年社區建設委員會、青年發展及公民教育委員會，以及屯門區各主要社團代表，亦會邀請區內中學及小學學生代表出席升旗禮，以弘揚愛國愛港精神。

13. 有成員建議邀請區內商場及學校直播升旗儀式；亦有成員建議在升旗儀式後，預留時間供市民於屯門文娛廣場的活動背幕前拍照留念，將清拆場地的時間稍作延後及安排工作人員在場維持秩序。

14. 關專員表示，升旗禮屬莊嚴的儀式，進行升旗禮及奏唱國歌亦有嚴格要求，因此，工作小組可考慮參照去年製作升旗活動的精華短片，於屯門政府合署外大電視播放。

15. 主席請民政處積極考慮成員的意見。

(3) 簡介「屯門沙灘節 2025」（暫名）活動計劃建議 （屯門大型活動工作小組文件第 3/2025 號）

16. 主席請成員參閱文件第 3/2025 號，並請民政處代表簡介文件。

17. 民政處代表報告，活動建議於 10 月中旬舉辦，並繼續舉行沙灘音樂會、嘉年華遊戲攤位及工作坊等節目。為配合推廣第十五屆全國運動會（下稱「全運會」），本年將再度舉辦沙灘排球比賽，以吸引更多市民深入了解是項全運會項目。此外，「屯門沙灘節 2025」（暫名）將配合本年擬再度舉辦的「夜屯園」活動一同舉行，市民可於日間參加沙灘節，體驗充滿活力的屯門及優美泳灘；晚上前往市中心參加「夜屯園 2025」（暫名），享受美食及觀賞霓虹視覺藝術品，以提振區內經濟活動。

18. 主席表示，活動內容及細節有待撥款金額落實後再作決定。此外，得悉題述活動擬與「夜屯園」同日舉行，故查詢兩項活動時間會否重疊。

19. 關專員表示，去年「夜屯園」的成功吸引了不少市民晚上外出消遣。本年建議「夜屯園」配合屯門區年度盛事「屯門沙灘節」一同舉行，讓促進經濟活動投射範圍擴展至市中心以外的區內各處。本年「屯門沙灘節」啟動儀式及各項音樂節目將提早於接近黃昏時段進行。在「屯門沙灘節」的儀式結束後，將擬預留充裕時間讓參與者

到市中心參加「夜屯園」儀式。「夜屯園」為期三晚，儀式將安排於第二晚進行。民政處早前已跟相關政府部門召開工作會議討論交通安排，方便市民緊接參與兩項活動。

20. 主席表示，可待民政處逐步落實更具體安排時，再討論活動細節。沙灘節歷史悠久，能吸引屯門區外居民前來參與。他指出，過往有電台為沙灘節宣傳，是次活動可善用資源，一併宣傳「屯門沙灘節」與「夜屯園」，以產生協同效應，振興屯門區地區經濟。主席請民政處在籌備活動時考慮成員的意見。

V. 其他事項

21. 主席表示，本年度工作小組舉辦的各項活動，將申請 2025-26 年度的《社區參與計劃撥款》，請所有成員備悉《社區參與計劃撥款指引》。根據民政事務總署規定，在處理社區參與計劃撥款申請時，所有成員均須按照規定申報利益，並就遵守香港特區的法律（包括《香港國安法》）作出聲明及承諾。主席請各位成員簽署席上派發的聲明書，並即場交回秘書處。

22. 有成員查詢屯門區將舉辦的「紀念抗戰勝利 80 周年」主題大型活動，成員備悉將會另行安排有關活動。

23. 沒有成員提出其他事項，主席於下午 4 時 07 分宣布會議結束。

VI. 下次會議日期

24. 秘書處將另行通知成員下次會議日期。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檔案：HAD TMDC/13/35/DC/29(2025)

日期：2025 年 5 月